

受理： 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，承德市文物局在 3 个工作日内受理。



审核： 承德市文物局于 6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审核工作。

不符合条件 →

当面告知申请人，并
退回申请材料。



出具初审意见： 承德市文物局于 3 个工作日内出具初审意见。



初审意见当面告知
或电话告知申请人



办结： 承德市文物局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工作。